

证券代码：300489

证券简称：光智科技

公告编号：2026-045

光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人员增持公司股份 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公司董事长兼董事会秘书（代行）侯振富先生拟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自增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六个月内增持公司股份，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300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500万元。

2、公司董事兼总经理朱世彬先生拟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自增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六个月内增持公司股份，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300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500万元。

3、公司董事童培云先生拟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自增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六个月内增持公司股份，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200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400万元。

4、公司财务总监蒋桂冬女士拟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自增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六个月内增持公司股份，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200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400万元。

5、公司核心人员肖溢女士拟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自增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六个月内增持公司股份，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200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400万元。

6、本次增持计划不设置增持价格区间，将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及资本市场整体趋势择机实施本次增持计划。

光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期收到公司董事长兼董事

会秘书（代行）侯振富先生、董事兼总经理朱世彬先生、董事童培云先生、财务总监蒋桂冬女士、核心人员肖溢女士分别出具的《关于股份增持计划的告知函》。基于对公司内在价值的认可和未来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坚定信心，以及维护股东利益和增强投资者信心，拟自增持计划披露之日起六个月内增持公司股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划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1、增持主体基本情况

序号	增持主体	任职情况	现持股公司股票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	侯振富	董事长、董事会秘书（代行）	641,270	0.4608%
2	朱世彬	董事、总经理	180,000	0.1293%
3	童培云	董事	0	0
4	蒋桂冬	财务总监	100,000	0.0719%
5	肖溢	核心人员	0	0

2、本次计划增持主体在本次公告前的12个月内未披露增持计划。

3、本次公告前6个月，本次计划增持主体不存在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形。

二、增持计划主要内容

1、增持股份的目的：基于对公司内在价值的认可和未来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坚定信心，以及维护股东利益和增强投资者信心。

2、增持股份的金额：

序号	增持主体	任职情况	增持金额下限（万元）	增持金额上限（万元）
1	侯振富	董事长、董事会秘书（代行）	300	500
2	朱世彬	董事、总经理	300	500
3	童培云	董事	200	400
4	蒋桂冬	财务总监	200	400
5	肖溢	核心人员	200	400

3、增持股份的价格：本次增持计划不设置增持股份价格区间，增持主体将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及二级市场整体趋势，择机实施增持计划。

4、增持计划的实施期限：自公司公告增持计划后的六个月内，在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的前提下实施。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如公司股票存在停牌情形的，增持计划将在股票复牌后顺延实施。

5、增持股份的方式：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6、增持股份的资金安排：通过其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增持公司股份。

7、本次增持不是基于增持主体的特定身份，如丧失特定身份时也将继续实施本次增持计划。

8、本次增持股份锁定安排：本次增持计划增持股份将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份锁定期限的安排。

9、增持主体的承诺：本次增持计划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本次增持主体承诺在增持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并且将在上述实施期限内完成增持计划。

三、本次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本次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或目前尚无法预判的其他风险因素导致增持计划的实施无法达到预期的风险。如本次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出现上述风险情形，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增持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0号——股份变动管理》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2、本次增持计划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

3、公司将继续关注本次增持计划的相关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 1、侯振富先生出具的《关于计划增持公司股份的告知函》；
- 2、朱世彬先生出具的《关于计划增持公司股份的告知函》；
- 3、童培云先生出具的《关于计划增持公司股份的告知函》；
- 4、蒋桂冬女士出具的《关于计划增持公司股份的告知函》；
- 5、肖溢女士出具的《关于计划增持公司股份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光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7 月 30 日